关于我校学生参加2019-2020年度西安市大学生医保

相关工作安排

根据市社保发【2019】31号文件、市医保发【2019】31号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对我校大学生参加2019-2020年度西安市大学生医保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 筹集标准：

2019-2020学年度西安市大学生医保的费用筹集标准为每人每年770元。其中个人缴纳250元，中央及省、市财政补助520元；低保或重度残疾人家庭的大学生，个人缴纳60元，中央补助及医疗救助710元。

1. 我校参保对象：

我校参保对象为全体全日制在校生，包括本科生、硕士生、博士生，均可参保。

1. 工作安排：

请各院系高度重视，确保通知到学生个人，明确学生参保意愿，积极组织学生参保。安排专人做好信息填写上报和参保费缴纳工作，及时办理参保手续。

1. 受理时间：

第一批9月2日-9月6日（八月报到新生及续保学生），第二批9月16日-20日（九月报到新生及续保学生），长安校区学府医院医保科、雁塔校区医院医保科均可受理。9月23日-27日处理遗留问题和个别同学参保问题。

为了提高工作效率，避免人员过于集中而造成学生等待时间过长，请**新生按照批次、续保学生按照时间安排表**前来提交材料，可以提前提交，早提交早办理。（安排外时间，请和医保科提前联系。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院系 | 受理地点 |
| 9月2日 | 教育学院 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3日 | 国际商学院  哲学与政府管理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4日 | 心理学院  食品工程与营养科学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5日 | 外国语学院  生命科学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6日 | 民族教育学院  国际汉学院  旅游与环境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9日-13日 | 研究生入学体检及中秋节放假 | |
| 9月16日 | 文学院  美术学院  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17日 |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音乐学院  各研究机构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18日 | 体育学院  计算机科学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19日 | 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  历史文化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20日 | 化学化工学院  新闻与传播学院 | 两校区医院医保科 |
| 9月23日-27日 | 处理遗留问题、个别同学参保问题 | 雁塔校区医院医保科 |

1. 缴纳足额参保费：

西安市大学生医保参保费用每年不同，请参照下表对应入学年度进行缴纳参保费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生类别 | 预交额度（元） | 本次应缴纳（元） |
| 2016年入学全体学生 | 90 | 160 |
| 2017年入学本科 | 160 | 90 |
| 2017年入学硕士、博士 | 0 | 250 |
| 2018年入学全体学生 | 0 | 250 |
| 2019年入学全体学生 | 250 | 0 |

新生已通过缴费系统或现金方式缴纳过医保费的，不再缴费；个别续保学生无预交额度、上一年度未参保等等情况的缴费问题可先咨询医保科，确定缴费金额后在信息表备注中注明。

1. 须提交材料：
2. 参保信息表电子版和纸质版，纸质版须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院系公章，填写须知见附件表格；（电子版文件名格式样板：物信院2022届级物理学1班2019学年度参保名单，以微信或QQ方式传送给材料接收人员）
3. 足额参保费。现金、微信、支付宝、银行卡转账均可。
4. 低保、重残家庭的学生需提供2019年度民政部门审核过的证书复印件，或相关补助金额发放记录复印件，材料不能证明2019年度仍在享受相关待遇的，需全额缴纳参保费。建档立卡学生不属于此项政策范围，需正常全额参保。
5. 注意事项：
6. 西安市生源学生如有参加城镇医保或新农合医保，需在申办地办理停保手续后才能申报参加西安市大学生医保；
7. 2019级新生中低保及重残家庭学生务必按时提交有效证明材料，以免错过申请相关待遇；
8. 2019级新生及其他年级新参保学生填写附表1；其他年级续保学生填写附表2。请严格按照表中的填表说明填写相关表格，务必全表选用文本格式，避免电子表中因自动科学计数而造成信息出错。
9. 请院系负责人加入陕师大校医院学生医保QQ群，群号：285336168，以便加强沟通，并可及时了解后续工作通知、医保报销流程及相关问题处理。
10. 联系方式：

医保科联系电话：85300863（雁塔校区）

85318790（长安校区）

陕西省师范大学医院、陕西师范大学学府医院

2019年8月29日